

桦川县鑫东方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6 年
冷水鱼养殖基地能力提升项目

实施方案

评审报告

国旭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600MACCEAMXN4T

名称 国旭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霞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鉴定风险评估，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咨询服务，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水利工程监理，人防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测绘服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2023年03月28日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麒龙国际会展城

1区D3栋1-6号



登记机关

2023

年03月28日



扫描二维码，访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国旭规划设计

国旭评字【2026】005号



关于《桦川县鑫东方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2026年冷水鱼养殖基地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评审报告

桦川县农业农村局：

受贵单位委托，我单位于2025年4月13日在以线上函审方式对《桦川县鑫东方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2026年冷水鱼养殖基地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进行了评审。

评审工作组经审阅资料，本着认真负责、客观公正的态度对《实施方案》进行了详细论证和评审并出具了专家评审意见，现将我单位对修改完善后的《实施方案》提出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申报领域

本项目申报领域为：冷水鱼养殖基地能力提升项目。

评审认为：本项目申报领域符合《黑龙江省加快冷水渔业振兴发展若干政策措施（2024—2026年）》的要求。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2026年桦川县冷水鱼基地能力提升项目建设，主要是在桦川县新城镇东方村开展稻虾综合种养，由桦川县鑫东方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实施。桦川县鑫东方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在25年开展30亩稻虾综合种养试验，取得良好效果。今年在去年的基础上扩大到280亩，建设周期为2026年4月至10月共7个月。项目依托桦川县寒地水资源与稻渔综合种养产业基础，通过基础设施改造、设备更新等相关设施建设，开展稻虾综合种养，进行成虾养殖。

(一)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桦川县地处松花江下游南岸，地处北纬47°黄金水稻带、三江平原核心黑土区，黑土有机质极高、松花江优质水源充足、高标准农田连片，110万亩水稻基底庞大，为我县稻渔综合种养提供了得天独厚的天然条件。

(二)寒地小龙虾养殖技术成熟落地:2025年我县在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黑龙江水产研究所专家的指导下，进行池塘二级小龙虾苗培育和稻虾共作试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并成立了寒地小龙虾研发中心。攻克北方低温苗种存活、季节适配难题，本地育苗稳定、养殖技术闭环，具备规模化推广基础。

(三)产业基础扎实:全县110万亩国家级绿色水稻基地，稻渔种养历史悠久、农机全程机械化，无缝衔接稻虾综合种养新模式。

三、项目主体单位

本项目申报主体单位为桦川县鑫东方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

桦川县鑫东方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位于黑龙江省桦川县新城镇东方村，桦富公路道南。合作社地理位置优越，环境优美，土壤肥沃，水质良好，非常适宜绿色水稻种植和稻田综合种养。合作社成立于2014年，现有会员10户，成员5人，理事长由田喜军担任。合作社有旱田300垧，水田130垧，水田机械、旱田机械20多台套。

合作社2022年开始“一水两用，一田双收”发展“稻蟹”综合种养。2025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带领下，在稻蟹基础上开展“稻虾共作”模式，进行寒地小龙虾养殖。合作社今年准备扩大到280亩稻田，全部用来进行小龙虾养殖。

稻虾共生，稻蟹共生，水因虾、蟹而肥，稻因水而香，两者互利互补，经过精心培育的“虾田米”“蟹田米”口感软糯，气味香甜，深受大城市消费者一致好评。

科技种养是合作社的发展之基础，鑫东方合作社始终以守护粮食安全，食品安全，环境安全，促进农民增收、集体增效为目标，全力发展生态农业、休闲农业、科技农业，为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实力、活力、魅力的新桦川贡献力量！

四、建设条件

项目实施总用地280亩稻田，隶属于新城镇东方村，为集体建设用地，土地权属清晰，已办理相关养殖及土地使用

证明，符合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和渔业发展规划，无土地纠纷。基地紧邻松花江支流，水源充足、取水便利，水质符合无公害农产品淡水养殖产地环境条件，周边无工业及生活污染源，生态环境优良。基地交通方便，水电通畅，具备提档升级的硬件基础。

五、主要建设内容

桦川县鑫东方农副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稻虾共作面积 280 亩，预计投放二级虾苗 56 万尾。需建设防逃围网、沟渠、无人机、柴油发电机、拉料三轮车、铁围网、监控设施等。

六、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工期为 7 个月。

评审认为，项目建设工期较为合理，能够满足项目建设需求。

七、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28.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八、结论

评审认为，《实施方案》内容基本齐全。

项目投向领域符合《黑龙江省加快冷水渔业振兴发展若干政策措施（2024—2026 年）》支持的冷水鱼养殖基地能力提升领域；

项目建设内容中包括防逃围网、沟渠建设等基础设施

符合《黑龙江省加快冷水渔业振兴发展若干政策措施
(2024—2026年)》支持的建设内容范围。

专家签字:

潘伏忠

国旭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